

闽清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梅农综〔2025〕124号

闽清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福州市 第八批驻村专项补助资金的函

各有关乡镇：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福州市第八批驻村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农（指）〔2024〕88 号）和《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福州市第八批驻村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梅财（农）指〔2025〕55 号）文件精神，现将 2025 年福州市第八批驻村专项补助资金 180 万元分解下达有关乡镇，该项资金属一次性补助。请各乡镇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

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附件：闽清县 2025 年福州市第八批驻村专项补助资金安排表



闽清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15 日印发

闽清县2025年福州市第八批驻村专项补助资金安排表

乡镇	村别	分配资金（万元）
金沙镇	上演村	20
雄江镇	梅雄村	20
梅溪镇	梅埔村	20
省璜镇	前峰村	20
下祝乡	汶洋村	20
白中镇	田中村	20
云龙乡	际上村	20
雄江镇	梅山村	20
池园镇	潘亭村	20
合计	9	180

